# 法律新媒体能否颠覆业界规则：法律新媒体的崛起与发展

文 | 孙焕文 开佰达




孙焕文

2016年底，“无讼”有声大会在北京798召开，这个由业界商事诉讼领域大咖级律所天同打造的法律服务平台，在国家宪法日召集法律、技术、资本跨界盛会意义非凡，当天“无讼”宣布完成1.2亿人民币B轮融资，此前“无讼”已于2015年4月获得2700万元A轮融资，法律服务行业获得资本市场青睐在当今还是一件很轰动的事情。出席盛会的阿里巴巴技术委员会主席王坚说“以前人才能干得好的事，机器能干得更好，你必须承认这个事实”。“无讼”创始人蒋勇说“互联网的上半场，互联的机会、连接的机会已经过去了，下半场就是人工智能”。在互联网和新科技深刻影响社会各个领域，引发各个行业变革的时代，法律服务行业也悄然发生着改变。

### 1. 互联网和新科技引发行业大变革

怀揣一部智能手机，就可以实现客户端网购、扫码支付、滴滴叫车、点菜付账、看书看新闻、刷微信微博等，简单便利，互联网已经深刻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交流模式、阅读习惯，深刻影响了传统零售行业和简单服务领域，并渗透到更为广阔的应用领域。传统行业正在以裂变的速度受到前所未有的互联网浪潮冲击，法律服务行业也未能例外，其从开始的信息大爆炸到如今的整合资源探索线上服务、研发人工智能、进军法律基础服务领域，法律人一直在逐步摸索着互联网时代的正确打开方式。

近年来，一批法律微信公号如雨后春笋般强势涌现，干货越来越多，类别越分越细，服务越做越精，如“法律读库”“人力资源法律库”“高杉LEGAL”“劳动法库”“法务之家”“天同诉讼圈”等微信公号，获知最新法律资讯，了解热点案件分析，共享法律人的心得经验，获益匪浅。有些公号甚至开通认证律师注册，提供线上咨询、授课、委托等服务。君合在2016年7月推出的APP产品“律携”，就是打造连接30万律师并方便所有律师沟通交流的平台，大家通过注册，按地域和领域划分，自动生成各地区、各领域的律师，形成律师行业的网络。“无讼”更是专门组建团队，从天同律师事务所孵化的微信公号独立出来，打造成为服务于律师群体提升业务技能、帮助客户寻求高匹配度律师、为企业提供日常法律服务的应用类产品，其中运用了与阿里联合研发的人工智能技术。法律服务业在互联网时代已经开启了全新的服务模式，海量信息共享有助于提升法律人的知识储备，在线服务拓宽法律人的空间维度，人工智能技术终将帮助法律人实现资源的最大化整合与利用。

### 2. 整合大数据使资源利用最大化

互联网时代打破了信息的不对称格局，改变了人们的思维方式，看似海量的数据信息经过解构、分析和重构，挖掘数据蕴藏的价值实现节约资源、提高效率之目的，不仅能提供精准的个性化服务，还能提升企业竞争力、推动经济增长。2016年7月，最高人民法院批准东南大学成立全国首家“人民法院司法大数据研究基地”，这不仅是司法审判系统大数据战略的践行，更有助于在充分运用海量数据资源的基础上，透视审判实践，破解法治难题，繁荣法学研究，助推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截至2016年8月16日，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开的裁判文书数量超过了两千万份，中国裁判文书网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裁判文书公开平台，这为法律服务行业充分利用审判资源奠定了基础。


开佰达

国内旗舰级律师事务所为了保持竞争优势，已然开始布局互联网，如金杜已于2015年底推出法律大数据平台“理脉”，专注于对国内外权威司法数据和行业公开数据进行系统化挖掘整理分析，针对各级法院公开的裁判文书，“理

脉”技术上已可实现自动分类、建立索引并进行跨库检索。还有法律人都不陌生的北大法律信息网，其研究人员每年均会以“北大法宝——司法案例库”中的指导性案例作为研究对象，从不同角度深入剖析司法应用的特点和规律，为指导性案例的司法应用提供极具价值的参考。

### 3. 互联网提升了法律基础服务水准

法律服务因其传统特有的专业化和个性化，强调思维、逻辑、经验，因而一直被排除在互联网化的边缘。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互联网创业公司涌向法律领域，就法律服务平台来看，大多倾向于做对接律师与当事人的 O2O 平台，包括腾讯领投的“赢了网”、法律电商“牛法网”“找法网”“快法务”“丁丁律师”以及众多的微信律师等等，但基于法律服务产品难以标准化、低频次应用等固有特点，法律电商一直不愠不火。尽管如此，很多法律先行者在“互联网 +”时代仍然孜孜以求，在打造法律服务平台的同时，聚合了优质法律人资源、对法律信息进行分类、批量提供可以标准化的服务等，这些有益探索显著提升了法律基础服务水准。比如汉坤律师事务所基于自有知识产权开发的为创业者和初创型企业提供交互性法律文件的在线自制服务的平台——简法帮于 2015 年 6 月上线，提供天使融资和股权激励全套法律文件的免费自制服务，股权架构设计中的合伙协议和代持协议，以及企业日常合同的文件制作服务。用户可通过网页版或手机版填写问卷，免费生成符合市场主流实践需求的专业文件，可预览和下载，并可返回修改和重复使用。

### 4. 乐观展望人工智能时代的法律服务

人工智能技术飞速发展，对各个行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2016 年里约奥运会，今日头条实验室研发的 AI 机器人通过对接奥组委的数据库信息，实时撰写新闻稿件，6 天共生成超 200 篇简讯和资讯。今年 5 月国家地震台网研发的智能机器人也是仅花了 6 秒钟就发布了内容详尽、图文并茂的地震新闻稿。在机器人写手涉足新闻界的同时，法律界也在蠢蠢欲动。2015 年 5 月，英国博闻律师事务所 (BLP) 向他们研发出来的合同机器人发出了第一个指令——处理在线文件的审阅，两秒钟后，合同机器人提交首批资料分析结果。这是专业律师团队大约几个月的工作量。多伦多大学发明的软件 ROSS 将 IBM Watson 人工智能超级电脑提供的机器学习技术应用到了法律领域，能够通过识别人类的提问，从庞大的法律和案例数据库中进行搜索，找到所有可能答案并进行评估，最终提供一个解决方案。ROSS 的智能还在于，它可以根据用户反馈进行机器学习，算法也随之调整优化。该过程就像律师一样，接受的咨询越多，经验越丰富。这显然超越了信息检索的模式，人工智能大幅度降低查询、检索和研究这些基础工作的成本，从而降低律所对辅助型律师的需求。

《法律人的明天会怎样》一书作者理查德·萨斯金表示，法律服务过程已经被细化，新出现的法律科技已经能够实现部分流程化的法律服务。“法律服务产品化代表着部分法律服务可以由非律师人群甚至人工智能实现。以后法律工作者可以携带安装类脑芯片的超级计算机，随时随地接受人工智能的帮助，来开展法律服务工作。”

### 5. 法律新媒体可以改变但不会颠覆的法律界

正如机器人无记者法完全具备人的创造性和灵活性，也不具备人所特有的情感关怀和价值判断，无法全面取代记者一样，人工智能虽在不久的将来会深远影响法律界，迅速提升法律基础服务水准，但完全取代律师和法官却不太可能。

首先，机器人判断案件是基于法律规定、案例分析等大数据信息和特定的算法程序，但律师业务并不是拿着个案去比对法条，实践中并没有一套清晰、稳定并且可预期的规则以供机器人去套用，因而人工智能对案件的判断不可能做到完全精准，也不具有法官和律师的主观能动性。

其次，法律是需要实践经验、逻辑思维和情感认知的学科，可以说没有任何两个案例完全相同，律师代理分析案件源自对法律规则的掌握和以往案例的经验，加上主观能动性地判断，有时随着证据的收集或当事人态度的变化甚至会使案情发生逆转，这都需要律师随机应变；而法官审理案件同样综合对法律条文的理解、对经验的依赖和自由裁量权的行使，比如婚姻法连同相关司法解释不过数百条，但婚姻案中最基本的“感情破裂”就包含了现今人工智能根本无法理解的复杂性。

再次，法律职业具有极大的主观性和不确定性，以项目合作中签订合同为例，这是一个不断沟通、洽商、博弈的过程，需要适时调整方案，作出妥协让步，因而主观性极强，变数太多，难以用客观软件和标准程序反映。人工智能可以按照需求提供适当的合同版本，但绝对不是最终的版本。

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互联网和新科技的发展一定会给法律界带来震动，但它不仅不会取代任何法律职业，还会大大加强法律职业，提升法律服务效率和服务水准，让法律变得更易于接近、理解和使用。媒